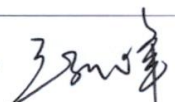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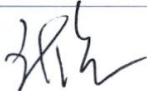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南省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项目金额	7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p>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项目编号: HNTXGP2018-068)(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项目做流标处理。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响应了本项目招标, 且是唯一响应本项目的单位, 可以满足海南省人民医院的工作需求。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2018】91 号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包括: (一) 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且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或者资格审查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或者在评标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现需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预算为 70 万元。单一来源供应商: 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p>	
三、专家论证意见	
<p>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2018]91号文件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包括: 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且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或者在评标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p> <p>此项目建议采取单一来源采购。</p>	
专家签字: 林红	2019 年 3 月 20 日


②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南省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项目金额	7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p>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项目编号：HNTXGP2018-068）（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项目做流标处理。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响应了本项目招标，且是唯一响应本项目的单位，可以满足海南省人民医院的工作需求。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2018】91 号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包括：（一）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且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或者资格审查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或者在评标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现需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预算为 70 万元。单一来源供应商：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p>	
三、专家论证意见	
<p>本次公开招标方式失败，只有唯一供应商参加 报告，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 行办法》琼财采〔2018〕91 号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 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建议采取单一来源方式采购。</p>	
专家签字：	
	2019 年 3 月 20 日

③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南省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项目金额	7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p>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项目编号: HNTXGP2018-068)(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项目做流标处理。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响应了本项目招标, 且是唯一响应本项目的单位, 可以满足海南省人民医院的工作需求。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2018】91 号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包括: (一) 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且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或者资格审查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或者在评标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现需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预算为 70 万元。单一来源供应商: 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p>	
三、专家论证意见	
<p>该项目经过公开招标, 截止报告时尚有一家供应商报告。依照《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审计厅》(琼财采[2018]91号文件第一章第四条规定, 可以认定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定中标单位。</p>	
专家签字: 	2019 年 3 月 20 日

政府采购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汇总表

一、基本情况	
申请单位	海南省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项目金额	70 万元
二、申请理由	
<p>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项目编号: HNTXGP2018-068)(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18 年 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 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足法定家数, 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项目做流标处理。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响应了本项目招标, 且是唯一响应本项目的单位, 可以满足海南省人民医院的工作需求。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2018】91 号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包括: (一) 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且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或者资格审查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或者在评标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 现需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预算为 70 万元。</p>	
三、专家论证意见	
<p>1、根据海南省人民医院关于海南省人民医院第一住院大楼物流传输系统外包维保项目, 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可以满足海南省人民医院工作需求。</p> <p>2、依据《海南省省级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琼财采【2018】91 号文第四条第(一)项只能从某一特定供应商处采购的情形, 包括: (一) 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且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或者资格审查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或者在评标期间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只有一家, 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p> <p>3、专家组一致同意, 该项目可采取单一来源采购。单一来源供应商: 瑞仕格(上海)商贸有限公司。</p> <p>4、专家组意见见附件 1-3。</p>	
专家组签字:	
2019 年 3 月 20 日	